

ZFCG-G2024033 号许昌幼儿师范学校“许昌幼儿师范学校职教园区综合馆声光像设备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许财招标采购-2024-16
-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许昌幼儿师范学校职教园区综合馆声光像设备采购项目
- 3、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2024年06月12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许昌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4、原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7月03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二、更正信息

- 1、更正事项：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 2、原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6月12日 - 2024年07月03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至时间变更为：2024年07月12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 3、原开标时间：2024年07月03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变更为：2024年07月12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4、原采购信息内容

招标文件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标（6）评标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分值：40分 技术部分：54分
--------------------	----------------------

		商务部分: 6分
评审项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价格分 (40分)	投标价格 (4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40% × 100
技术部分 (54分)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响应 (35分)	投标文件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带“▲”的技术参数要求的, 每一项得1分, 最高35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培训服务方案 (6分)	投标人提供培训方案, 培训服务方案应包括①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安排、培训次数、培训方式等) ②培训的内容和范围(设备维修保养、设备运行操作、简易的故障判断与排除等) ③、负责培训的授课人员安排。实施情况全面、完整、可行的得6分、不缺项且有简单描述的得4.2分, 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13分)	1. 投标人承诺故障响应时间小于0.5小时, 上门时间小于2小时, 解决问题时间小于4小时, 得1分, 不满足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免费质量保障, 满足1年免费质保的基础上, 每延长1年加0.5分, 满分2分。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的得4分; 4. 项目实施团队成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 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的每有1人得2分, 网络安全信息工程师证书每有1人得2分, 满分6分;
商务部分 (6分)	业绩 (4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提供1项业绩得2分, 满分4分。注:需提供合同, 否则不得分。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

	加分（2分）	<p>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p> <p>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p>
--	--------	---

变更为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分值：40 分 技术部分：54 分 商务部分：6 分
评审项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价格分 (40 分)	投标价格 (4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40\% \times 100$
技术部分 (54 分)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响应 (30 分)	投标文件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带“▲”的技术参数要求的，每一项得 1 分，最高 30 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从业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培训服务方案 (10 分)	投标人提供培训方案，培训服务方案应包括①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安排、培训次数、培训方式等）②培训的内容和范围（设备维修保养、设备运行操作、简易的故障判断与排除等）③、负责培训的授课人员安排。实施情况全面、完整、可行的得 10 分、不缺项且有简单描述的得 7 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14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承诺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0.5 小时，上门时间小于 2 小时，解决问题时间小于 4 小时，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免费质量保障，满足 1 年免费质保的基础上，每延长 1 年加 0.5 分，满分 2 分。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的得 4 分；

		4. 项目实施团队成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的每有 1 人得 2 分，网络安全信息工程师证书每有 1 人得 2 分，满分 6 分；
商务部分 (6分)	业绩 (4分)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提供 1 项业绩得 2 分，满分 4 分。注:需提供合同，否则不得分。
	加分 (2分)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 0.5 分，满分 1 分。

5、更正日期：2024 年 06 月 26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四、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许昌幼儿师范学校

地址：河南省许昌永昌大道

联系人：赵国干

联系方式：1539378353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地址：许昌市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创业服务中心 C 座

联系人：许昌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详见 <http://ggzy.xuchang.gov.cn/ywdh/38864.jhtml>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沙先生

联系方式：0374-2968687